

# 知識天地

## 貓兒契

李仁淵助研究員（歷史語言研究所）

### 摘要

以雕版印刷、作為商品販售的日用類書起於宋元之際，而大盛於晚明，提供許多日常知識的材料，讓研究者得以一窺中國帝國晚期的知識世界。本文以最早見於元代通書的「貓兒契」為例，呈現這類特別的知識如何在商業出版物中流傳、討論契約格式的應用，並嘗試解讀其中的人貓關係。

### 本文

元代出版的《新刊陰陽寶鑑剋擇通書》收了一則契約範本「貓兒契式」（圖一），這則與貓相約的契約格式與內容均很特別。所謂「契式」即供人依樣畫葫蘆的契約範例。此契正中央是貓的畫像，圍繞著貓的畫像，由內而外逆時鐘方向的是契約的文字內容：

一隻貓兒是黑斑，本在西方諸佛前，三藏帶歸家長養，護持經卷在民間。行契○○是某甲，賣與鄰居某人看。三面斷價錢○○，○○隨契已交還。賣主願如石崇富，壽如彭祖福高遷。倉禾自此巡無怠，鼠賊從茲補不閒。不害頭牲並六畜，不得偷盜食諸般。日夜在家看守物，莫走東畔與西邊。如有故違走外去，堂前引過受答鞭。某年某月某日，行契人某。

而契約的兩邊寫上「東王公證見南不去。西王母證知北不遊。」<sup>1</sup>在買貓之後訂的，但訂約雙方不是買方與賣方，而是貓與新主人。新主人與貓約定，要貓到新家後勤奮巡守捉鼠，不得傷害其他牲畜與偷盜食物、不得到處亂跑，否則就要乖乖「受答鞭」。

「貓兒契」的起源難以考究，可以流傳至今是因為在宋元之際刊刻出來。最早的來源《新刊陰陽寶鑑剋擇通書》是日用擇日宜忌等知識的系統匯集，這些知識可以上溯到先秦，部份仍流傳在當代家用的「農民曆」中。這份「貓兒契式」收在「買貓兒法」條下，該條之前是與牲畜相關的擇日宜忌條目，如「造豬欄」底下有修築豬舍、買賣豬隻的良辰吉日，而「買貓兒法」條下還有挑選貓隻的口訣。收在同卷中的還有如「修作陂塘」、「種蒔栽植」、「養蠶經絡」等與日常農作相關的主題，教導讀者作這些事情最好的時刻。

現在留存的《新刊陰陽寶鑑剋擇通書》並不完整，作者與出版資訊不明，但明代建陽醫家、出版家熊宗立（1409-1482）編輯出版的《類編曆法通書大全》有許多條目在次序與內容上與《新刊陰陽寶鑑剋擇通書》有相類之處。熊宗立稱這本《類編曆法通書大全》重編自元代江西宋魯珍的通書與何士泰的曆法。在序中他說：「獨清江宋輝元<sup>2</sup>通書集先賢之秘訣，會諸家之所長，辨論詳明，使天道人事各隨其時，非深知義和之道、造景純之闕，得袁李楊曾劉范諸君子之傳，而能然乎？誠所謂『陰陽寶鑑』者也。」<sup>3</sup>可見得此類「陰陽寶鑑」稱重的是內容有所本，繼承自先賢大師，且能夠將這些知識匯集整理，「會諸家之所長」。這些系統化的知識在商業出版發達的宋元之時刊刻成書，在更廣泛的讀者之間流傳。

現在無從得知熊宗立對宋魯珍的通書有多少改易，然而收在《類編曆法通書大全》中「納貓犬」條下「貓兒契式」和「相貓兒法」，與元代《新刊陰陽寶鑑剋擇通書》中的完全相同（圖二）。在時代稍晚，由建陽名家余象斗出版的《新刊理氣詳辯纂要三台便覽通書正宗》亦有收錄。<sup>4</sup>不僅是在通書這個類別當中，在晚明一般性的日用類書，如《新鐫天下備覽文林類記萬書萃寶》（1596）、《新鐫全補天下四民利用便覽五車拔錦》（1597）、《新刻天下四民便覽三台萬用正宗》（1599）、《鼎鍍崇文閣匯纂士民萬用正宗不求人全編》（1609）也可以看到形制相同的「貓兒契式」收入於各書的〈剋擇門〉當中，僅只在文字上或有一二脫落轉訛。<sup>5</sup>這些日用類書多在以出版廉價書籍出名的福建建陽編纂印造。在銷售壓力下，書商競爭內容的正確（「正宗」）與齊全（「全補」、「匯纂」），爭相推出新版。即使書中的知識在當時未必實際運用，然而在反覆新刊重刻間，這些知識以相對穩定的板刻圖文形式從元到明流傳了兩三百年。

現代讀者或許覺得與貓定契約很荒謬。對現代人來說，契約是用來規範經濟交換或人身關係的，且須要雙方合意，如何能和家貓立契約呢？（以貓爪蓋印？）然而在傳統中國，契約的形式有更廣泛的運用，例如從東漢便



圖一

開始使用的「買地券」。「買地券」是古人將與幽冥世界買地的契約刻在磚石或竹木上，隨死者下葬，以確保死者墓地的使用權，不會受到惡鬼的騷擾。<sup>6</sup>而貓兒契的契文中包含了議定的交換價格、所有權移轉的宣告、勞務內容與罰則，也須附上日期與行契人名，後來甚至也要畫押。如同形制不一的買地券一樣，與世俗的契約很類似。既然可向陰間鬼神締結買地契約，與同在人間的家貓立下文字、確認勞務關係，似乎也不那麼不尋常。

不尋常的或許是，在所有人與動物的往來之中，只有跟貓交往須要訂立契約。貓兒契的契文本身是七言韻文，並寫成螺旋狀，具有術法的色彩。契文開頭便道出貓的不凡地位。許多明清文獻提到中國家貓來由，常引《玉屑》：「中國無貓，種出於西方天竺國，不受中國之氣。釋氏因鼠咬壞佛經，故畜之。唐三藏往西方取經帶歸養之，乃遺種也。」<sup>7</sup>雖然《玉屑》這本書來源不明，從貓兒契開頭的「本在西方諸佛前，三藏帶歸家長養，護持經卷在民間」可知這種說法最晚在元代已經出現。蓋在中國中古佛教寺院是重要的藏書所在，須養貓「護持經卷」。俄藏敦煌寫卷中有一首《貓兒題》：「邈成身似虎，留影體如龍。解走過南北，能行西與東。僧繇畫壁上，圖下鎮懸空。伏惡親三教，降禱近六通。」在這首可能作於唐宋之時的題畫詩中，貓不僅是護持經卷，甚至伏惡降禱，接近了「六神通」的境界。<sup>8</sup>

養貓是為了抓鼠，乞得一貓保全家中藏書，是宋代以來文人的詩作題材之一。<sup>9</sup>不過在迎來新貓之後，遇到的最大問題是如何建立與貓的主從關係，讓貓乖乖在家不亂跑。針對這樣的困擾，《新刊理氣詳辯纂要三台便覽通書正宗》提供了「納貓法」供主人參考。還沒進家門便有一道道程序，煞費苦心：<sup>10</sup>

凡買貓用斗桶等物以袋盛之，勿令人見至家。剖箸一根，和貓置於桶內盛云。每過水溝缺處，將石置之，使不過家。從吉方歸，取貓出拜堂竈大畢，將貓箸插於土堆上，使不在家撒屎。然後復床睡，勿令走出。為法也。

不僅如此，在貓到家後還與貓定契約，畫像為憑。立下文字後，更要由東王公、西王母見證，令其「莫走東畔與西邊」、「南不去，北不遊」。種種努力，只希望藉由神靈的力量，讓貓大爺做它該做的工作，不要逃跑。在人與所有動物的勞動關係中，只有和從佛國帶來民間的貓要如此費心。

在晚明日用類書中可以看到的「貓兒契式」，到了清朝之後似乎很少看到。與前述通書集彙相近的《玉匣記》是清代流傳最廣的日用通書。《紅樓夢》中巧姐著涼，鳳姐便是叫平兒拿出《玉匣記》，查出是遇著花神，須拿紙錢送崇。不過在清代版本的《玉匣記》中只收了「納貓吉日」與教人挑好貓的「相貓法」，不再有連文附圖的「貓兒契式」。在其他的一般日用類書中，也不常見到此契式。

或許人類在歷經數百年的失敗之後，已經放棄了以文字或神靈馴化貓的嘗試，束手為奴。

- 1.《新刊陰陽寶鑑刻擇通書》前集卷四，收入於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第1061冊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），頁767。
- 2.輝元是宋魯珍的字。在序中稱「清江宋輝元」，而書內稱「臨江宋魯珍輝元通書」，可見宋魯珍來自臨江路治所清江縣（今江西省樟樹市臨江鎮）。從宋到清，許多通書、醫書、風水書等出版品都托稱作者是來自江西的大師，可能是江西這類的知識發達，但亦可能因為該類書籍的出版重鎮（如福建建陽）鄰近江西。
- 3.熊宗立，〈類編通書大全序〉，《類編通書大全》，收入於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第1062冊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），頁207。
- 4.《新刊理氣詳辯纂要三台便覽通書正宗》，收入於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第1063冊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），頁396。此書出版年代不明，纂輯者建陽（潭城）林維松的序作於萬曆戊戌（1598），但又經余象斗加入插圖出版，應在1598年之後。
- 5.當然這些文字上的差異未必全是轉訛，如在較晚的版本，於文末的「行契人某」後還加了「押」或「長押」等字，這或許反映了當時契約的用法不同。
- 6.關於買地券的研究不少，參考張傳璽，《契約史買地券研究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8）。
- 7.如王初桐，《貓乘》，收入於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第1119冊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），頁377。
- 8.轉引自柴劍虹，〈俄藏敦煌詩詞寫卷經眼錄（一）〉，《敦煌吐魯番研究》第一卷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6），頁107。對此詩的闡釋，參考汪泛舟，〈敦煌詩述異〉，《敦煌研究》4(1999)，頁13-14。
- 9.如陸游《贈貓詩》：「裹鹽迎得小狸奴，盡護山房萬卷書。慚愧家貧策勛薄，寒無氈坐食無魚。」其他如文徵明、劉克莊等，都有類似主題的詩作。
- 10.《新刊理氣詳辯纂要三台便覽通書正宗》，頁396。

更多「知識天地」內容，請於本院網頁：<http://sec.sinica.edu.tw/knowledge.htm>瀏覽。



圖二